

让这个冬天更有温度!

我市设立临时救助点 确保遇困者及时得到关怀

□本报记者 王晨



眼下,天气一日冷过一日,路边的树叶早已落尽,冬天的滋味越来越浓。“一到这时候,我市寒冬专项救助行动就开启了,同时我们还会组织人员上街巡查。”这几天,三门峡市救助管理站的工作人员几乎时刻关注着天气预报,不断调整救助措施。

多部门联合,关爱困难群体

一顿可口的饭菜,一个温暖的房间,对于普通人来说,或许是生活的平常,但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来说,却是一种奢望。为确保他们温暖过冬,三门峡市救助管理站进一步拓宽流浪乞讨人员的求助途径,创新措施,与三门峡市口腔医院、福利彩票点、社区、环卫等部门携手合作,共同增设25个临时救助点,发放500余份救助政策宣传页。这些临时救助点分布在城市人流密集区域及流浪乞讨人员常出没的路段。同时,市救助站工作人员还定期对各救助点进行巡查,了解是否有流浪乞讨人员、临时遇困人员

求助,根据天气变化动态调整救助措施,让临时救助点真正成为流浪乞讨人员在寒冬中的“暖心驿站”。

“临时救助点的设立,为流浪乞讨人员寻求帮助提供了指引,确保他们能够得到及时的关怀。”三门峡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说,这不仅大幅提升了救助效率,使更多需要帮助的人能够及时得到援助,还扩大了救助宣传的范围。

将临时救助点设立在福利彩票点、口腔医院、社区等地,让更多潜在受助群体了解到求助渠道和救助内容的同时,各合作单位也能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如口腔医院为有需

求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基础的健康咨询;福利彩票点利用其网点分布广泛的特点,成为求助信息的重要收集点;社区工作人员则凭借对辖区情况的掌握程度,主动排查并引导遇困人员前往救助点;环卫工人在日常作业中若发现流浪乞讨人员,也会及时联系市救助站,形成了多方联动、协同发力的救助工作格局。这种跨部门的合作模式,不仅整合了社会资源,凝聚了救助合力,更让流浪乞讨人员在寒冬中感受到来自社会各界的温暖与关怀,有效保障了他们的基本生活权益,为城市的和谐稳定贡献了积极力量。

用“温暖”为遇困者撑起一把“保护伞”

在日常工作中,三门峡市救助管理站持续加强与公安、城管、卫生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在极端寒冷天气下联合对车站广场、商业街区、桥梁涵洞、工地等重点地段加强巡查,确保及时发现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目前,巡查人员配备了充足的棉被、棉衣、食品、饮用水等救助物资,对不愿进站的人员,现场提供必要的御寒物品和生活保障;对愿意接受救助的人员,则安排专车送至市救助站,提供临时住宿、餐饮、医疗救治及返车票等服务。

该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每年都有不少爱心市民打电话提供露宿街头人员线索,救助管理站均积极前往救助。去年11月,三门峡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多次通过人脸比对,核查出一名济宁籍男子身份信息,最终与济宁市救助站进行对接,帮助在外漂泊20余年的流浪乞讨人员回家团圆;去年年初,三门峡市救助管理站工作人员成功护送新乡籍流浪人员回家过团圆年……在救助中,这样暖心的事例不胜枚举,工作人员除了救助,也把定期回访当成救助工作的

重要环节,以避免受助人员再次走失。

三门峡市救助管理站提醒广大市民,若发现流浪乞讨、离家走失、务工不着以及家暴受害者等临时遇困人员,可帮助其拨打24小时救助服务热线0398-2182069,该热线安排专人值守,确保求助电话随时有人接听,或引导其向市救助管理站求助。市救助管理站将第一时间提供御寒物资、临时安置、医疗救治等服务,让每一位在寒冬中需要帮助的人员都能感受到城市的温度与温情。

从“触法边缘” 到“护法先锋”

卢氏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司法社工
为迷途少年点亮成长路

“我想以自己的经历提醒更多人,别像我当初那样走错路。”近日,在卢氏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司法社工共同开展的“从‘触法边缘’到‘护法先锋’”法治教育主题活动中,因涉盗窃罪被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的小井(化名),说出了这句发自肺腑的话。

此前,小井因一时糊涂触碰法律红线。为帮助他彻底认清自身错误,重塑法治信仰,卢氏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司法社工,为其量身定制了个性化法治教育方案。活动伊始,司法社工播放了“拉车门”盗窃案例视频,视频中违法者的深刻忏悔、受害者的损失讲述,让小井直观感受到违法犯罪的严重后果,内心深受触动。在随后的交流环节,他主动分享视频带来的冲击,坦言终于清晰认识到自己的行为对他人、对社会造成的危害。

法律解读环节,司法社工王影避开晦涩的专业术语,结合视频案例,用通俗的“家常话”拆解法律条文。检察官与司法社工全程耐心解答小井的疑问,引导他回顾自身涉案经过,深入分析错误根源。“以前总觉得自己只是拿了点钱,就算被发现也还有父母兜底,现在真正明白了,法律红线绝

对不能碰!”小井的真切感悟,让此次帮教活动有了新的收获。

在防范讨论环节,小井结合自身经历,以“过来人”的视角提出多项建议,包括加强重点区域监控、开展“下车即锁门”宣传、强化重点人员管理等,成功完成了从“犯错者”到“思考者”的转变。活动尾声,他郑重签下“法治践行承诺书”,不仅承诺将以法律为准则规范自身言行,更主动提出愿意化身普法志愿者,助力更多同龄人远离迷途,为维护社会稳定贡献自己的力量。

该院检察官马玲玲表示,后续将通过“一对一”跟踪帮扶机制,持续为小井提供心理疏导与成长规划指导。此次精准化教育矫治工作,既是卢氏县人民检察院履行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职责、筑牢法治社会根基的生动实践,也是对涉案未成年人开展司法挽救的有益探索。下一步,该院将继续秉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未成年人保护方针,深化“检察+社工”协同治理模式,以专业化办案团队为支撑、以个性化帮教机制为依托,全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体系。

王影

渑池县人民法院:

倾力沟通追回欠款 获赞誉

“真是太感谢你们了,拖了这么久的欠款终于拿到手了!”申请人侯某某拉着执行干警的手激动地说道。

近日,渑池县人民法院快执二团收到申请人侯某某专程送来的一面印有“人民的好法官焦庆华”的锦旗,以表达对执行干警尽心尽责、辛勤付出的肯定与感谢。

据悉,2021年12月13日,焦某某找到原告侯某某要求借给他一万元用于支付房租。原告将一万元借给被告,被告给原告写了欠条,并承诺还给侯某某。截至起诉之日,被告未归还借款。经法院主持调解,双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被告焦某某自愿偿还原告侯某某借款10000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认真分析案情,多次电话联系远在外地务工的被执行人焦某某,反复做工作,最终,在执行干警的不懈努力下,被执行人焦某某一次性支付了全部案款。至此,案件得以执行完毕。

听着申请人质朴的感谢,执行干警备受鼓舞。虽然执行任务重、压力大,但能够得到当事人的认可,干警们的内心充满了成就感,更有了继续前行的信心和动力。今后,该院将持续秉承“善意执行、文明执行”理念,持续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以实际行动维护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代文官 焦庆华